

# 整顿秩序 健全法制 深化会计改革

冯淑萍

1999年是我国改革开放和社会经济发展的关键一年。各行各业都在以实际行动迎接建国50周年,迎接澳门回归,迎接新世纪的到来。会计管理工作在这关键的一年中,应当再接再厉,以新的成绩向建国50周年和新世纪献礼。

## 一、认清形势,明确要求

今年的会计管理工作总体要求是:认真贯彻国务院领导同志关于整顿会计秩序的指示,以整顿会计秩序和宣传贯彻《会计法》为重点,促进会计秩序逐步好转,推动会计事业健康发展。做好今年和今后的会计管理工作,关键是要认清形势,更新观念,转变职能,开拓创新。改革开放以来,我国会计工作取得了很大成绩,但同市场经济发展对会计工作不断提出新的要求相比,仍有差距。正确认识会计工作面临的形势,对明确会计管理工作的方向和重点,是非常有益的。我认为,认识当前会计工作面临的形势,至少应当把握以下三点:

第一,要充分认识市场经济条件下会计工作的重要性。市场经济要求会计工作通过提供真实可靠的会计信息,积极参与经营管理,真实反映经济活动,实现资源的有效利用,防范和预警经营风险。党中央、国务院和社会各界都对会计工作寄予很高期望。江泽民总书记曾指出,我国会计不是真正意义上的会计,还仅仅是簿记;希望党政领导干部学一点会计知识,学会简单地分析资产负债表。朱镕基总理在国务院常务会议审议《会计法》修正草案时指出,会计工作非常重要,《会计法》是市场经济的根本大法;在九届全国人大二次会议上的政府工作报告中再次指出,要“加强财务、成本管理,建立全国统一的会计制度”,要“严肃查处乱设账、造假账”行为。项怀诚部长最近也批示指出:“会计管理太重要了。它不仅是财政部门的一项重要工作,而且关系到企业的财会水平,经济效益,资金保证,社会的经济秩序,以至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制度的建立”。

领导同志的指示,既是会计工作在市场经济条件下的定位标准,也是当前会计管理工作的重点和难点,更是广大会计工作者的努力方向。

第二,要充分认识深化会计改革和整顿会计秩序的紧迫性。一是经济的飞速发展和全球经济一体化对会计提出了新的挑战。去年的亚洲金融危机给我们留下了许多教训。从会计角度看,会计监管不严、会计信息缺乏透明度,在一定程度上助长了泡沫经济和虚假繁荣的形成,这就要求加强会计制度改革,提高会计信息的可比性和透明度,加强对会计信息质量的监管。二是高新技术的发展对会计提出新的要求。电子技术、通信网络技术引入会计领域后,使现行以手工核算为前提设计的会计制度以及赖以存在的基本原则都面临挑战,需要认真反思和研究改进。三是制假造假对会计监管提出新的要求。现在,造假账技术“日新月异”,现有的制度已难以防范,监管手段也显陈旧。这些新情况、新问题,都要求不断深化会计改革,建立健全运行高效的会计体系,以适应新形势的要求。

第三,要充分认识会计管理工作的复杂性。我国正处在社会主义初级阶段,会计发展水平极不平衡,二元形态大量存在:手工会计与电算化会计并存,传统簿记与现代会计并存,会计准则与详细具体的会计制度并存,高级会计人员与会计“文盲”并存,人治与法治并存,市场经济手段与计划经济手段并存,等等。会计管理对象的复杂性,要求会计管理者必须正视现实,把握国情,按照有利于提高会计工作水平这一标准,统一规划,突出重点,因地制宜,因势利导。

会计工作面临的形势,要求今年和今后一个时期会计管理工作力争取得三个方面的突破:一是围绕贯彻实施《会计法》,探索加强会计秩序和会计信息质量监管的措施,实现会计秩序明显好转;二是深化会计制度改革,建立适应市场经济要求、与国际会计惯例接轨的会计准则和会计制度体系,为进一步提高会计信息质量提供制度保证;三是加强会计人员业务培训和执

业质量监管,进一步发挥会计人员在维护会计秩序和市场经济秩序中的作用。

## 二、宣传贯彻《会计法》,依法整顿会计秩序

修改《会计法》,是会计法制建设的一件大事,其根本出发点,是从市场经济要求出发,强化依法建账,加大对造假账等违法违纪行为的处罚力度。《会计法》的修订,对规范会计行为,强化会计监管,提高会计工作和会计信息质量,建立正常的会计秩序,都将产生重大影响。认真贯彻实施《会计法》,是当前会计管理工作的首要任务。尽管《会计法》修正案的发布实施还有一段时间,但我们必须尽早规划,提前准备,抓好以下几个环节的工作:

(一)抓好《会计法》的宣传。在向社会广泛宣传《会计法》的基础上,重点抓好对单位负责人和会计人员的宣传工作。宣传形式应因地制宜,灵活多样,结合《会计法》修改的主要条款有针对性地选取解剖典型案例,以增强宣传效果。

(二)抓好监督检查。明确财政部门为《会计法》的执法部门,是这次修改的重大突破之一。根据《会计法》修正草案的规定,财政部门有权检查各单位依法建账情况、执行国家统一会计制度情况、会计信息质量情况、内部控制制度建立和实施情况、会计人员任用和管理情况,有权检查注册会计师出具的审计报告质量情况;同时,还可对违法违纪单位和个人行使通报批评、责令停业整顿、罚款、吊销会计资格证书等行政处罚权。应当说,财政部门管理会计工作的权限加大了,责任也加重了。对会计工作的监督检查,是财政部门的职责,但不能理解为仅是会计管理机构的事情。会计管理机构主要负责会计法规制度的制定和贯彻,监督检查工作主要应当由监督机构负责,会计管理机构予以配合。

(三)抓好配套法规建设。这是贯彻实施《会计法》的重要措施。近期,主要是抓好《会计法实施细则》、《会计人员任职资格管理办法》等配套法规建设。各地财政部门要以贯彻《会计法》为契机,对本地区制订的会计法规制度进行认真清理,对不符合市场经济要求及与《会计法》相抵触的规定,该废止的坚决废止,该修订、补充的要及时补充完善。

(四)抓好单位内部控制制度和其他规章制度建设,强化基础工作管理。不少单位内部管理失控,资产流失和舞弊行为时有发生,主要是内部控制制度不健全造成的。因此,各级财政部门应当加强指导,督促基层单位建立健全内部控制制度;同时,发挥注册会计师在监督检查内部控制制度中的作用。另一方面,要继续抓好基础工作管理,扎实开展会计基础工作规范化活动。基础工作是会计秩序和会计信息质量的重要保证,必

须常抓不懈。今年,财政部开始实行会计信息质量抽查公告制度,其中也检查会计基础工作情况。这项工作首先在酿酒系统选择101户国有企业进行试点,以后将逐步推开。通过公告和广泛宣传,有利于督促改进基础管理。开展规范化活动可以借鉴这方面的做法。

## 三、继续深化会计制度改革,进一步提高会计信息质量

按照市场经济要求,建立健全我国会计准则体系,是会计制度改革的方向,也是进一步提高会计信息质量和透明度的客观要求。抓好会计准则与会计核算制度建设,仍是今年和今后一个时期会计管理工作的重要任务。

(一)继续适时出台具体会计准则。在认真总结现行会计准则实施情况的基础上,根据市场经济和证券市场发展的要求,适时出台一批与国际会计惯例相协调、体现我国经济发展特点的具体会计准则,进一步提高会计信息质量和透明度,规范会计信息披露。各级会计管理机构的同志都要学习会计准则,研究会计准则,否则,就不能承担起贯彻实施会计准则的重任。

(二)继续完善会计核算制度。鉴于会计核算制度仍将在较长时期内与会计准则并行的实际情况,当前要认真研究如何完善会计核算制度的问题。一方面,要提高会计核算制度的灵敏性,及时反映多变的、日趋复杂的经济业务,对经济发展中出现的、且需要规范的会计核算问题,必须及时作出反映,形成制度,保证会计核算制度与经济改革发展同步。另一方面,要提高会计核算制度的规范性,研究分行业会计制度如何向不分行业的综合性会计制度过渡问题。今年要修改出台商业银行、证券公司以及医疗、养老、失业保险基金等会计制度,对企业改革中的会计处理问题作出规定;根据事业单位改革要求,研究制定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进一步完善事业单位会计制度;研究改革现行年度会计决算报表的布置工作。

(三)继续抓好会计准则、会计制度的贯彻实施。各级财政部门要一如既往地抓好准则、制度的贯彻实施工作。一方面,要继续深入开展具体会计准则和新会计制度培训,突出培训范围和培训重点,注重培训质量和实效,杜绝只顾办班收费、不讲培训效果的做法。另一方面,要深入基层了解准则、制度的贯彻执行情况,结合贯彻《会计法》和财政监督工作,使准则、制度执行情况的监督检查正常化、制度化。

## 四、继续加强会计人员业务培训和执业监管,发挥会计人员在规范会计秩序中的积极作用

今年,要着重抓好以下几方面的工作:

(一)全面深入开展会计人员继续教育。要根据会计人员的状况和会计发展的要求,确立本地区会计人员继续教育的中长期目标,制定切合实际的教育规划和实施方案,本着学以致用、保证质量、循序渐进的原则,有重点、有层次、有步骤地推进继续教育工作的深入开展。今年,财政部将统一组织新出台的会计准则和会计制度、《会计法》、会计电算化知识等内容的培训,这些内容都将纳入继续教育的范围。另外,要加强培训工作的组织管理,严把培训点条件关、师资质量关、收费管理关、培训效果关,切实保证培训质量。

(二)认真抓好今年会计专业技术资格考试组织工作。组织会计资格考试,是会计管理工作中影响大、涉及面广、备受社会各界关注的一项工作,各级财政部门 and 考试管理机构一定要按照统一部署,认真抓好今年的考试工作。

(三)加强会计人员从业资格管理。按照《会计法》修正草案的精神,持有会计证是从事会计工作的必备条件。会计证管理制度已实施多年,如何加强后期管理问题需要认真研究,不能只发证不监督,不能将年检仅作为盖个公章的简单程序。要严格会计证发放条件和程序,并结合会计证年检和日常的财政监督,加大对持证人员的监督检查力度,对违法违纪的会计人员要坚决吊销其会计证。另外,为掌握和了解我国会计队伍实际情况,今年拟组织第四次会计人员情况普查。

(四)认真贯彻中纪委三次全会精神,稳步推进会计人员委派制试点。会计人员委派制试点工作已在部分地区进行多年,并取得了一定成效。自去年中纪委二次全会提出试行会计人员委派制的号召后,各地区积极响应,纷纷组织试点。今年,中纪委三次全会提出了在国有中小型企业、集体企业试行会计人员委派制。为贯彻中纪委三次全会精神,财政部门要积极参与和推动试点工作。一方面,要发挥财政部门的主导作用,积极取得当地政府的支持和纪检监察部门的配合;另一方面,要抓好试点方案的调查论证和试点的后期管理工作,不能派而不管。同时,要及时总结经验。

(五)继续加强中华会计函授学校建设。各级财政部门要一如既往地支持函授工作,努力发挥函授在提高会计人员素质中的作用。

(作者系财政部会计司司长)

责任编辑 袁庚

# 湖北省是如何推进会计委派制试点工作的

——访湖北省财政厅会计处处长贺茂清

本刊记者 袁庚

早就听说湖北省的会计委派制试点工作,在省委、省政府的高度重视和领导下,搞得有声有色,很有成效。记者借召开1999年全国会计管理工作会议之机,采访了湖北省财政厅会计处贺茂清处长,请他就湖北省推行会计委派制试点工作的经验作些介绍。

记者:贺处长,湖北是最早试行会计委派制的省份之一,请您谈谈这些年的探索情况。

贺处长:1988年我省的老河口市率先成立会计局,开始探索会计人员管理体制改革,在全市企事业单位试行会计人员垂直管理的办法,即会计人员的任免、调动、奖惩、工资福利等事宜,均纳入会计局管理范围。随后,襄樊市、南漳县、应城市等成立会计局,试行“只管人事、不管人头”的会计人员管理办法,即行政事业单位、人民团体、国有企业、集体企业等的会计人员的调动、任免、业绩考核、专业技术资格的评审等由会计局统一管理,工资福利、提职晋级、人事档案由各部门自行管理,会计局协调配合。荆州市于1991年试行会计人员专业管理办法,即国家行政机关、企事业单位、县以上大集体企事业单位、三资企业、股份制企业、乡镇企业等单位会计人员的职业、职务、职称纳入财政部门统一管理,会计人员的身份、地位、待遇等保持不变。利川市和鹤峰县分别于1994年和1996年试行企业主管会计委派制,即企业主管会计的职务任免、年审考评与奖惩工作由市财政局负责,工资、奖金由主管局和财